**采购需求**

（注：本章的技术、服务及其他要求中，带“★”的要求为实质性要求。采购人、代理机构应当根据项目实际要求合理设定，并在第五章符合性审查中明确响应要求。）

**3.1.采购内容**

采购包1：

采购包预算金额（元）: 990,000.00

采购包最高限价（元）: 990,000.00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品目名称 | 标的名称 | 数量(计量单位) | 标的金额 （元） | 所属行业 | 是否涉及核心产品 | 是否涉及采购进口产品 | 是否涉及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 是否涉及优先采购节能产品 | 是否涉及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 |
| 1 | C09020400 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服务 | 四川天府新区2025年红火蚁除治服务 | 1.00（项） | 990,000.00 | 农、林、牧、渔业 | 否 | 否 | 否 | 否 | 否 |

**报价要求**

采购包1：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报价内容 | 数量（计量单位） | 最高限价 | 价款形式 | 报价说明 |
| 1 | 四川天府新区2025年红火蚁除治服务 | 1.00（项） | 990,000.00 | 总价 | 无 |

★注：本采购包涉及采购货物的，供应商响应产品应当明确品牌和规格型号并指向唯一产品，不能指向唯一产品的，应通过报价表唯一产品说明栏补充说明。

**本项目涉及核心产品：**

采购包1：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品目名称 | 标的名称 | 产品名称 |
| 不涉及 |

注：涉及核心产品的，具体评审规定见第五章。

**本项目涉及采购进口产品：**

采购包1：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品目名称 | 标的名称 | 产品名称 |
| 不涉及 |

★注：不涉及采购进口产品时，供应商不得提供进口产品进行响应；涉及采购进口产品时，如国产产品满足采购需求，也可提供国产产品进行响应。

**本项目涉及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采购包1：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品目名称 | 标的名称 | 产品名称 |
| 不涉及 |

★注：响应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政府强制采购的产品，供应商应当提供由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原件扫描件或“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http://cx.cnca.cn）的认证信息截图，否则作无效响应处理。具体要求详见第五章符合性审查表。

**本项目涉及优先采购节能产品：**

采购包1：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品目名称 | 标的名称 | 产品名称 |
| 不涉及 |

注：响应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优先采购的产品，供应商提供由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原件扫描件或“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http://cx.cnca.cn）的认证信息截图，可以享受优先采购政策。具体要求详见第五章规定。

**本项目涉及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

采购包1：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品目名称 | 标的名称 | 产品名称 |
| 不涉及 |

注：响应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的产品，供应商提供由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原件扫描件或“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http://cx.cnca.cn）的认证信息截图，可以享受优先采购政策。具体要求详见第五章规定。

**3.2.技术要求**

采购包1：

标的名称：四川天府新区2025年红火蚁除治服务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符号标识 | 技术要求名称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1 | ★ | 技术要求 | 前提：以下标注“★”的条款为本项目的实质性条款，投标人不满足的，将按照无效响应处理。**（一）服务内容**1、编制防控区域的防控方案。2、组建专业的防控队伍开展全面防控并开展培训（不低于1次）。3、具体点位：3.1、对2024年已根除点位红火蚁发生等级降为1级的红星路南延线(红星路南延线二段与鹿溪口北路交叉路口到红星路南延线与保水南一街交叉路口)、通州路(通州路东段与蜀州路交叉路口到通州路东段与红星路南延线一段交叉路口)、秦皇湖绿地、鹿溪智谷，共计约2127.31亩（具体面积以实际为准），开展≥2次除治达到无红火蚁要求。3.2、对《四川天府新区2024年红火蚁根除采购服务项目检查验收报告》载明的2024年未开展红火蚁根除的新区重点发生区域开展红火蚁按照根除行动要求开展除治行动工作，面积不低于1050亩（具体面积以实际为准）开展≥5次除治，3级及以上的发生区域降为1级，3级以下的达到无红火蚁要求。4、对防控区域采用人工+无人机撒播方式，使用毒饵诱杀法、颗粒剂和粉剂灭巢法等方法，在红火蚁的防控最佳时期组织开展全面防控，防控工作开展时应做好现场警示和宣传工作；5、编制工作成果报告，及时准确记录施药时间、人员数量、扑杀场景图片面积、蚁巢数和补药等情况，施药后1-4周随机以地块为单位，根据发生等级开挖对应的蚁巢数量（1至3级≥一个，4、5级≥六个），进行检查评估，评估当次防控成果，自行优化下次施药方案，确保年度根除到位。6、做好根除区域的相关带土敏感物品的处理，通知根除区域业主或管护单位，保障根除效果。7、对街道人员开展红火蚁除治防控培训(不低于1次)并向采购人提交培训照片。**（二）质量标准**在合同约定和采购人指定的红火蚁根除区域，根据四川省农业农村厅等九部门关于印发《四川省红火蚁根除行动方案的通知》（川农发（2023）9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行业标准NY/T3541-2020红火蚁专业化防控实施规程》等文件要求，开展防控工作，全年防控实施完毕后，应在2025年10月20日前向采购人申请根除效果评估（如因气候原因造成本年度内无法完成项目服务内容的，应在2025年10月15日前申请延期验收。），采购人聘请专业单位根据GB/T23626-2009《红火蚁疫情监测规程》红火蚁发生程度分级进行评估，对3级及以上发生区域防控效果应达到规程中规定的1级水平；3级以下发生区域防控效果应达到无红火蚁发生。**（三）成果提交**合同签订后5个工作日内完成防控方案的编制并提交采购人确认，后续各项报告、资料根据采购人确认的防控方案中确定的时间提交纸质版2份（上述材料提供纸质材料同时提供电子版）**（四）药剂要求**1、防控过程中所需的设备、药剂等由供应商配备，费用包含在报价中。2、根除药剂选择选择符合国家农药等级标准的卫生用农药产品，禁止使用剧毒、高毒、高残留农药和致畸、致癌、致突变农药，推荐使用低毒、生物源农药，为提高防效选择诱饵和粉剂。饵剂采用茚虫威杀蚁饵剂；粉剂采用高效氯氰菊酯杀虫粉剂，红火蚁专用药剂，环境毒性低，对人畜和环境安全。药剂按照说明书的使用方法和用量使用。3、杀蚁饵剂红火蚁饵剂总体要求：要求引诱力强、用药量小、杀灭彻底、安全环保、低毒高效、适口性佳、环保高效、无残留、对人畜安全，易于储存。药剂为颗粒状；（1）剂型：饵剂；（2）毒性：微毒；（3）有效成分：茚虫威；（4）登记的防治对象：红火蚁。4、杀虫粉剂红火蚁粉剂总体要求：要求高粘附性、用药量小、杀灭彻底、安全环保、低毒高效、防水性能、环保高效、无残留、对人畜安全，易于储存。药剂为粉状。（1）剂型：粉剂；（2）有效成分：高效氯氰菊酯；（3）登记的防治对象：红火蚁。5、服务过程中所使用药剂产品剩余有效期≥6个月，药剂若在使用有效期内出现质量问题，供应商应负责及时更换，并保证药剂使用连续性不影响工作。6、供应商应全部回收农业包装废弃物，并交于有资质机构资源化利用或无害化处理。（提供单独承诺函并进行电子签章，格式自拟）**（五）其他要求**1、供应商提供的服务应符合或优于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2、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接受采购人的监督。3、根除区域应设立警示标志，以防其他人员进入。4、要求由专业防控队伍对红火蚁根除区进行根除防治。防治队伍人员必须接受安全技术教育培训，熟知和遵守本工种的各项安全技术操作规程，合格者方准上岗操作。5、投药时避免接触到居民、游客，农田避免接触到家禽牲畜。6、根除防治人员须严格遵守相关的法律法规，服从管理，接受监督；须严格按照项目服务要求、技术规范的规定进行工作，要注意作业安全，防止发生火灾和人身意外事故。供应商须对其防治人员的工作负责，确保在防控期内不发生违法犯罪行为。7、服务过程中，供应商负责服务团队的人身安全。若因供应商故意或过失导致项目发生安全事故等，由供应商负责处理，采购人不承担任何责任。（提供单独承诺函并进行电子签章，格式自拟）8、供应商及其拟派本项目的工作人员必须严格遵守保密要求，不得未经采购人同意向任何第三方泄露本项目相关资料、信息和成果文件。若有违反或非法传播，供应商将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经济和法律责任。9、为保障项目质量稳定性，非采购人要求，供应商不得随意更换参与项目负责人。如因特殊情况造成人员变动，供应商应提前书面报告并提交同等替换人员简历，经采购人批准且完成工作交接后方可进行调整，不可因团队人员变动造成项目的停滞或延误。10、供应商在项目执行过程中须向采购人进行中间汇报和讨论，汇报和讨论时间根据项目进度进行协商确定。采购人提前1个工作日告知供应商汇报或讨论的时间、内容、地点，供应商未按时到场或缺席按违约处理。（提供单独承诺函并进行电子签章，格式自拟）11、其他未尽事宜：以国家现行法律、法规，规范、标准以及双方签订的合同为准。（如本项目采用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标准发生矛盾时，以效力层级更高及最新法律法规及规范、标准执行。）12、服务期限届满，采购人委托第三方审计机构对项目实施情况开展审计供应商予以配合，审计费用由采购人另行承担。 |

**3.3.服务要求**

**3.3.1服务内容要求**

采购包1：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符号标识 |  服务要求名称 |  服务要求内容 |
| 1 | ★ | 付款进度安排 | （因系统固定模块录入限制原因，本项目付款进度安排以此部分为准，采购文件系统模块“3.3.2. 商务要求-付款进度安排”及系统其他模块中对应内容不作为本项目的评审依据，且不视为前后不一致或矛盾，投标人响应本项目“付款进度安排”时，应当根据本部分内容进行响应，未根据本部分内容响应的作无效投标处理。）（1）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采购人在收到成交供应商提供的金额正确的正规有效合法发票后1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50%作为首付款；（2）经评估验收后，采购人按照最终评估合格面积确定合同结算总价（合同结算总价=本合同约定的各部分服务含税综合单价\*各部分最终评估合格面积）。如合同结算总价小于等于合同签订金额，采购人按合同结算总价支付；如合同结算总价大于合同签订金额，采购人按照项目合同签订金额支付，最终结算的超出部分由供应商自行承担，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3）合同结算总价优先抵扣首款，如合同结算总价低于首款的，供应商将已收取的首款扣除合同结算总价后，于评估验收完毕之日起7日内将采购人多付的服务费用退还采购人。 （4）尾款：按照合同结算总价减去首款金额确认剩余应付尾款金额。如尾款金额大于零元，在供应商向采购人提供金额正确的正规有效合法发票后10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向供应商支付尾款。如合同结算总价低于首款的，供应商将已收取的首款扣除合同结算总价后，于评估验收完毕之日起7日内将采购人多付的服务费用退还采购人。（5）如合同结算总价低于首款的，供应商将已收取的首款扣除合同结算总价后，于评估验收完毕之日起7日内将多付服务费用退还采购人。若供应商逾期未履行退还义务，供应商应以未退还金额为基数按照同期中国银行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支付逾期利息。累计支付逾期利息或违约金不超过合同金额的百分之一。（6）支付前提：供应商须提供等额的正规有效合法发票，如因供应商未按要求提供发票的，采购人有权拒绝支付款项并不承担违约责任。（7）采购人逾期支付采购资金的违约责任：根据付款方式及合同要求，采购人如逾期支付款项，且未提供合理说明的，针对逾期付款部分则按照同期中国银行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支付逾期利息。采购人累计支付逾期利息或违约金不超过合同金额的百分之一。 |

**3.3.2.商务要求**

采购包1：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符号标识 | 商务要求名称 | 商务要求内容 |
| 1 | ★ | 服务期限 |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月完成，如因气候原因造成本年度内无法完成项目服务内容的，经采购人确认，供应商应在2026年红火蚁发生期完成。 |
| 2 | ★ | 服务地点 | 采购人指定地点（天府新区内） |
| 3 | ★ | 验收、交付标准和方法 | 1）验收组织方式：自行验收 2）是否邀请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否 3）是否邀请专家：否 4）是否邀请服务对象：否 5）是否邀请第三方检测机构：否 6）履约验收程序：一次性验收 7）履约验收时间： 验收条件说明： 供应商提出验收申请之日起 ，达到验收条件起 10日内，验收合同总金额的100%； 8）验收组织的其他事项：无 9）技术履约验收内容：按照本项目采购文件中“技术、服务要求”及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验收。 10）商务履约验收内容：按照本项目采购文件中“商务要求”及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验收。 11）履约验收标准：本项目采购人将严格按照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的要求、采购文件的要求以及供应商响应文件进行验收。 12）履约验收其他事项：无 |
| 4 | ★ | 支付方式 | 分期付款 |
| 5 |  | 付款进度安排 | 1、预付款，（因系统固化原因，付款进度安排以第三章“3.3.1服务内容要求”为准。）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采购人在收到成交供应商提供的金额正确的正规有效合法发票后1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50%作为首付款，达到付款条件起10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50.00%2、进度款，（因系统固化原因，付款进度安排以第三章“3.3.1服务内容要求”为准。）经评估验收后，采购人按照最终评估合格面积确定合同结算总价（合同结算总价=本合同约定的各部分服务含税综合单价\*各部分最终评估合格面积）。，达到付款条件起10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50.00% |
| 6 | ★ | 违约责任与解决争议的方法 | 1、违约责任： （1）除法律规定及本合同约定情形外，采购人与供应商双方不得单方面终止合同，单方面终止合同一方应按照合同总额的 10% 支付违约金。 （2）如因供应商工作人员在履行职务过程中的疏忽、失职、过错等故意或者过失原因给采购人造成损失、侵害(包括但不限于给受损方造成的经济损失、受损方为避免或减少损失支出的合理费用，受损方因此向任何第三方承担的法律责任，以及受损方为维护合法权益支出的诉讼费、保全费、鉴定费、公证费、差旅费、律师费等合理费用），采购人有权向供应商全部追偿。出现上述情况，采购人有权视情况通知供应商终止合同，不向供应商支付任何费用，供应商向采购人支付合同总价款【20】%的违约金并退还采购人已支付的全部费用。 （3）因供应商责任，供应商逾期完成项目服务，应按逾期天数向采购人支付合同总价款【1】‰/天的违约金，累计支付逾期违约金不超过合同金额的百分之一。逾期超过【15】日，视为供应商根本违约，采购人有权书面通知供应商解除本合同，不向供应商支付任何费用，并要求供应商退还已支付的全部费用，供应商另按本合同总价款的【20】%承担违约责任。 （4）供应商工作成果未通过采购人验收或供应商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约定的情形，采购人有权要求供应商限期整改或改正，供应商应支付合同总价款5%的违约金。如供应商整改后仍不能通过项目验收或在上述期限内未改正，采购人有权解除本合同，并要求供应商返还采购人已支付的款项，同时供应商除应向采购人支付本合同总价 10% 的违约金外，还应赔偿由此对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5）除承担违约责任外，供应商违约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包括但不限于给采购人造成的经济损失、采购人为避免或减少损失支出的合理费用，采购人因此向任何第三方支付的违约金或赔偿的损失，以及采购人为维护合法权益支出的诉讼费、保全费、鉴定费、公证费、差旅费、律师费等合理费用），采购人有权向供应商全部追偿，采购人有权在应付款项中直接扣除该等损失费用，也有权要求供应商在7个工作日内另行支付；如采购人直接扣除款项的，不足部分供应商应当及时支付。（6）如合同结算总价低于首款的，供应商逾期未履行退还义务，供应商应以未退还金额为基数按照同期中国银行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向采购人支付逾期利息。累计支付逾期利息不超过合同金额的百分之一。 2、解决争议的方法 （1）因服务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采购人或其指定的第三方机构进行质量鉴定，服务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用由采购人承担；服务质量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用由供应商承担。 （2）合同履行期间：若双方发生争议，可协商或由有关部门调解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的，按照下列方式解决：向采购人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请诉讼处理。 （3）在诉讼期间，除正在进行诉讼部分外，合同其他部分继续执行。 |

**3.4.其他要求**

采购包1：

一、【温馨提示】：★（1）除本章实质性要求，对于采购文件其他章节中实质性要求，供应商在《投标（响应）函》中以“我单位完全接受和理解本项目采购文件规定的实质性要求”进行承诺即视为响应。★（2）供应商所投报价超过最高限价的报价，视为无效投标。 二、格式关联其他说明：投标人在制作投标文件时针对磋商文件未关联格式或关联的格式无法编辑的，投标人可自行编辑格式内容，统一上传在“其他相关证明材料”中。 三、本项目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促进中小企业发展、促进监狱企业发展、促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扶持不发达地区。 四、综合履约要求 1、供应商需针对本项目配备技术团队，需配备项目负责人≥1人，需具有园林类或林业类或农业类相关专业职称；技术负责人≥1人，需具有园林类或林业类或农业类相关专业职称；其他服务人员≥4人，需具有园林类或林业类或农业类相关专业职称。 2、本项目要求供应商具有类似项目经验。 3、供应商根据本项目采购需求、项目所涉及的政策、项目实施区域实际情况为本项目提供服务方案，包含:①针对本项目要求的政策法规梳理与本项目相关的内容条款提出有建设性的建议；②对本项目2个点位工作内容的实施的重点、难点进行分析并提出应对措施；③根据本项目的服务内容制定工作服务流程；④质量保障措施（人工撒播防控保障、无人机撒播防控保障、资料复核措施、报告编辑质量保障、环境保护措施、售后服务响应、后续服务保障措施）；⑤项目进度计划（物资设备配备、防控资料收集及分析进度计划安排、汇报和讨论计划安排、成果提交计划安排、进度计划保障措施）；⑥项目服务团队管理（本项目开展前对服务团队的培训方案、项目开展过程中各人员分工）；⑦服务过程中应急方案（可能存在的突发事件、突发事件预防、突发事件处理措施）；⑧药剂管理及包装废弃物回收方案；⑨项目档案资料管理及保密方案（成果资料整理及提交采购人、项目所涉及的资料存档及存档时限、项目保密措施）。